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聘用單位	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
擬聘職稱及名額	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 2 名
起聘日期	115 年 8 月 1 日(須完成本校聘任程序)
學歷	具**木質材料、森林、林產、設計或其他**相關領域之國內、外大學博士學位
專長條件	(專任教師須具備下列各款專長條件，專案教師得參酌訂定) 1. 具有博士學位，且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，並附佐證資料： (1)至少有一篇木質材料、林產、設計或相關科學 SCIE(SCI)或 SSCI 著作。 (2)大專以上學校全職教學經驗 2 年以上、博士後研究全職工作經驗 2 年以上或木質材料相關領域業界全職工作經驗 2 年以上。 (3)在國內外學術專業領域具有卓越成就、具體特殊事蹟者。 註： ① 上述第(1)款條件之一篇**木質材料、森林、林產、設計或相關科學 SCIE(SCI)或 SSCI** 著作，得列入博士學位取得前 3 年起至收件截止日之著作。 ② 上述第(2)款條件之年資採計期間，係自取得博士學位後至收件截止日止。 ③擬應聘副教授等級以上者，其送審著作應為徵聘公告截止日前 5 年內之成果。 ④代表作如為合著之期刊論文，應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；如為合著專書應載明應聘者之貢獻度。 2. 符合自然碳匯、木結構材料或工程、木材數位化加工技術、木質建築設計與施工或林產教育等相關專長之一者為原則。 3. 應具可執行全英語授課能力**(如 EMI)，並通過系教評會面試時全英文簡報（試教）及全程答詢，面試時應全程錄音、錄影，並留存備查。** 4. 持國外學校博士學位證書，且畢業學校已列入「教育部外國大學校院參考名冊」中，得免附英語能力檢定相關資料。 5. 近 5 年內參與教育部、農業部、國科會或政府單位之產學合作或研究計畫者**尤佳**。
應檢附資料	1. 履歷表及自傳。 2. 學經歷證件影本。(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並附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個人入出境紀錄。) 3. **國立嘉義大學擬聘任教師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** (請依本校人事室/表單下載/類別:教師聘任及升等/新聘教師提送教評審查相關表件網頁項下下載之格式繕打 https://www.ncyu.edu.tw/lgc/Subject/Detail/189164?nodeId=35106)、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(含博士論文)。 4. **擬任（現職）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。** (請至本校人事室表單下載) 5. 2 封以上推薦信。 6. 5 年內著作抽印本。 7. 碩、博士歷年成績單。

	8. 外語能力證明。 9. 相關證照(專長)影本。 10. 教師證書影本（未具教師證書者免附）。 11. 可教授之課程名稱一覽表與課程授課大綱。(諸如：**木工機械加工、木結構設計之一者**尤佳，其他選修課程由應聘者參考專長條件自行提列至少 5 科。) 12. 研究方向及領域說明。 12.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。 ※所寄資料請依序排列，並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收件截止日	115 年 3 月 31 日（郵戳為憑）
收件地址	「600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　收」 信封請註明「**應徵教職**」，並以掛號寄出。
聯絡方式及聯絡人	電話：05-2717490 傳真：05-2717497 E-mail：stho@mail.ncyu.edu.tw 聯絡人：何尚哲主任
備註	1、本校得不足額錄取。 2、新聘教師未具教育部核發擬聘等級教師證書者，及擬聘副教授以上已具教育部核發擬聘等級教師證書者，本校將辦理著作外審。

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-英語能力標準表

應具可執行全英語授課(EMI)能力態樣	1、具英語系國家博士學位證書。 2、於英語系國家從事博士後研究經歷 1 年以上。 3、具英語系國家研究工作經歷 1 年以上。 4、至英語系國家擔任訪問學者 1 年以上。 5、英語能力檢定證書：英語檢定（包含聽說能力）考試成績應達歐洲共同架構能力分級(CEF)B2(高階級)等級(詳如本校參照表)。 **6、具全英語授課經驗之佐證資料，並通過系教評會面試時全英文簡報（試教）及全程答詢，面試時應全程錄音、錄影，並留存備查。**

國立嘉義大學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

歐洲共同架構能力分級 (CEF)	全民英檢(GEPT)	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(Cambridge Main Suite)	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(CSEPT)		托福(TOEFL)		國際英語語文測驗 IELTS	多益測驗(TOEIC)		劍橋領思英語檢測（Linguaskill）	外語能力測驗(FLPT)		全民網路英檢 (NETPAW)	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(G-TELP)	全球英檢 (GET)
								舊版	新版						
			第一級	第二級	紙筆測驗 (ITP)	網路測驗(IBT)			L: 60~105 且 R: 60~495 或 L: 60~495 且 R: 60~110		三項筆試總分	口試	基礎級	G-TELP Level 5	A1
A2 (基礎級) Waystage	初級	Key English Test (KET)	130-169	120-179	337 以上	---	3 以上	350-545	L: 110~270 且 R: 115~270 S: 90 且 W: 70	120-139	105 -149	S-1+	初級	G-TELP Level 4	A2
B1 (進階級) Threshold	中級	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(PET)	170-240	180-239	460 以上	42 以上	4 以上	550-745	L: 275~395 且 R: 275~380 S: 120 且 W: 120	140-159	150 -194	S-2	中級	G-TELP Level 3	B1
B2 (高階級) Vantage	**中高級**	**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(FCE)**	**---**	**240-360**	**543 以上**	**72 以上 R:18 L:17 S:20 W:17**	**5.5 以上**	**828 以上**	**L: 400~485 且 R: 385~450 S: 160 且 W: 150**	**160-179**	**195 -239**	**S-2+**	**中高級**	**G-TELP Level 2**	**B2**
C1 (流利級)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	高級	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(CAE)	---	---	627 以上	95 以上	6.5 以上	880-945	L:490~495 且 R:455~495 S: 180 且 W: 180	180+	240 以上	S-3 以上	高級 (N/A)	G-TELP (75-90 分以上) Level 1	C1
C2 (精通級) Mastery	優級	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(CPE)	---	---	630 以上	109 以上	8 以上	950-990	---	---	---		專業級 (N/A)	G-TELP (91 分以上) Level 1	C2

***註 1: L 為 Listening, R 為 Reading, S 為 Speaking, W 為 Writing.**

註 2: 依據 111 年 4 月 19 日 110 學年度第 5 次校教評會決議，有關「歐洲共同架構能力分級(CEF)B2(高階級)等級」之認定標準，採用本校外國語言學系所訂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。本表係參考「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」訂定。

註 3: 本表對於英語檢定考試之審認無年限限制。

註 4: 資料來源 全民英檢/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/外語能力測驗 https://www.lttc.ntu.edu.tw/CEFRbyLTTC_tests.htm

多益系列測驗 https://www.toeic.com.tw/Upload/att/2020-10/20201023092300218708 2752.pdf

托福（TOEFL）http://www.toefl.com.tw/new-pdf/CEFR%20TOEFL_20160127.pdf

雅思（IELTS） https://www.ielts.org/about-ielts/ielts-in-cefr-scale

領思（Linguaskill）https://www.lsenglish.com.tw/test_cefr.php